**第五章 采购需求**

**市大数据中心**2025-2026年**移动办公基础能力资源服务项目（政务云部分）**

**（第一包）**

**一、采购标的**

**1.采购标的**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移动办公基础能力资源服务项目（政务云部分）（第一包）** | 1 | 项 | 政务云服务 |

市大数据中心2025-2026年**移动办公基础能力资源服务项目（政务云部分）**（第一包）采购总预算：人民币166万元。

1. **项目背景**

本项目采购智能办公大模型共性服务和文档预览编辑校对服务的政务云资源服务。

**二、商务要求**

**1. 服务期限和地点**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

服务地点：北京市市级政务云机房。

**2. 付款进度和方式**

详见合同相关规定。

**三、技术要求**

**1. 基本要求**

为**移动办公基础能力资源服务项目（政务云部分）**提供政务云基础服务，包括计算服务、存储服务、网络服务等；提供政务云扩展服务，包括操作系统等。提供7\*24运维保障服务，定期报送运行报告，做好重大活动和节假日应急值守保障服务，确保相关信息系统政务云环境可靠稳定运行。

**2. 服务内容及要求**

**2.1服务内容需求**

**1）基础云服务需求**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的有关规定及要求，提供对**移动办公基础能力资源服务项目（政务云部分）**的计算、存储、互联网带宽和远程接入等政务云租赁基础服务。政务云租赁基础服务具体服务资源采购需求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类别** | **服务子类** | **服务项** | **计价单位** | **报价单位** | **数量** | **期限（月）** |
| 计算服务 | x86平台云主机服务 | X86平台云主机服务-vCPU（主频不低于2.4GHz） | 1 CPU | 元/月 | 816 | 12 |
| X86平台云主机服务-内存 | 1 GB | 元/月 | 2784 | 12 |
| 存储服务 | 高性能存储 | 高性能存储（单盘技术指标：单盘IOPS 3000-20000） | 1 GB | 元/月 | 29232 | 12 |
| 网络服务 | 互联网链路服务 | 互联网链路带宽 | 1 Mb | 元/月 | 1300 | 12 |
| 远程接入服务 | 远程接入运维，每个账号结合身份验证，通过VPN远程接入堡垒机进行维护 | 1 账号 | 元/月 | 5 | 12 |

**2）扩展云服务需求**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的有关规定及要求，提供对**移动办公基础能力资源服务项目（政务云部分）**的操作系统等政务云租赁扩展服务。政务云租赁扩展服务具体服务资源采购需求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类别** | **服务子类** | **服务项** | **计价单位** | **报价单位** | **数量** | **期限（月）** |
| 基础软件支撑服务 | 开源操作系统套餐 | 提供开源操作系统安装和维护服务。 | 1 云主机 | 元/月 | 38 | 12 |

**2.2 服务技术参数要求**

采购政务云基础服务和扩展服务，云资源利用率≥30%，用户满意度≥90%。

**1）政务云基础服务**

1. 计算服务

提供主频不低于2.4GHz的vCPU服务和内存服务，按照采购人要求对vCPU及内存进行动态调整，自接到工单至完成调整时间不超过4小时。

1. 存储服务

提供单盘IPOS不低于10000的高性能存储服务，按照采购人要求对存储配置进行动态调整，其中增加存储配置的调整用时不超过4小时，降低存储配置的调整用时不超过8个小时。

1. 网络服务

提供互联网链路带宽服务；提供远程接入服务，进行远程接入账户管理。

要求政务云扩展服务与基础服务紧密配合，确保入云系统正常稳定运行。

1. 云平台技术要求

云平台应支持用户自主配置主机、存储、网络等资源，依据业务突发性特点，云平台应保障足够的资源冗余及弹性，实现突发情况下的应急扩容、应急安全保障；云平台应支持IPv6地址访问，配合完成IPv6适配改造；云平台应支持自动生成资源使用的数据报表。

1. **政务云扩展服务**
2. 开源操作系统服务

按照采购人的具体需求提供开源操作系统安装及运维服务，投标人提供的开源操作系统应确保在厂家的维保服务期内，并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做好与采购人及对应信息系统建设及运维厂商的协调沟通对接工作。

1. **基础安全保障服务**

云服务商应按照北京市市级政务云的相关要求提供安全管理服务和安全技术服务。

云服务商应配合开展信息系统入云部署、测试、上线、运维、退出，实现入云信息系统的运维管理、应急预案等方面的要求，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

**2.3项目实施服务**

1)因本项目技术复杂、涉及面较大，为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云平台交付，要求投标人需具备政务云项目的实施能力，能够顺利开展项目实施工作。

2)投标人需出具项目的组织实施方案，包含实施管理制度、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以及具体实施措施（基础服务与扩展服务实施方案）。

**2.4运维及安全保障服务**

投标人提供的政务云环境应在等保三级基础上，按各业务系统具体安全需求，开展相应等保评估、检查、整改等工作。

1）服务规范

投标人须严格按照《北京市市级政务云管理办法》以及采购人制定的管理办法及流程等相关制度，开展标准化运维工作。

2）服务方式

投标人需利用监控系统或人工对机房环境、硬件设备及应用系统的运行情况进行7\*24小时的不间断巡检监控，及时发现安全隐患，通知相关人员及时处理，并形成监控报告。

投标人负责设立技术支持热线，并安排专人值守，为运维工作提供7\*24小时热线支持服务。投标人针对采购人要求的云平台运维服务相关内容，需指定专业技术能力较强的工程师，根据采购人要求配合开展相关维护服务。

投标人须每周和每月提供政务云服务报告，其中周报主要报告主要云资源调整及使用情况，针对各信息系统云效率进行统计；月报对当月政务云服务情况进行总结，包括各类云资源调整、使用及服务情况，以及日常维护、应急值守、故障处置等情况。

3）安全及保密要求

投标人须严格遵守采购人的相关信息安全规定，不得利用系统维护服务时的便利将采购人数据及其他信息进行擅自修改或透漏给第三方。

4）响应的及时性

投标人应提供高效的系统维护服务，有效防范系统风险，保证7\*24小时电话畅通，发生故障应在15分钟内响应；能够在系统发生除宕机外的其他故障问题时，能够协调人力资源在1小时内到达运维现场提供服务。系统发生宕机问题时，投标人应在30分钟内响应，在4个小时之内使系统恢复正常。具备故障快速定位和恢复能力，故障定位排除时限不超过 30 分钟，重要信息系统故障定位排除时限不超过 10 分钟。故障处理完毕后提供相关系统宕机报告。

5）重点保障要求

投标人应在重保期间为采购人业务系统提供保障服务，保障采购人业务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

1.重保的时间点应至少包含采购人设备系统或网络割接时、国家重大活动及节假日等时期。

2.在需要进行重保服务时，投标人应制定重保方案，报采购人同意后严格执行。

3.在重保期间，投标人应根据采购人要求指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完成保障服务。

6）服务团队要求

该项目服务团队要求配备项目经理1人、技术负责人1人以及相应实施人员，项目团队人员5人（含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及以上。其中：

项目经理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

技术负责人具有系统架构设计师(高级)等证书。

团队成员（除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之外）应有成员具有系统架构设计师（高级）认证证书、网络规划设计师（高级）认证证书、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中级及以上证书、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证书等证书。

7）业务系统迁移及部署调整要求

本项目涉及的业务系统目前在北京市政务云上平稳运行，如投标人需进行系统迁移，应确保在5个工作日内完成业务系统迁移部署工作，且不能影响业务系统的正常运行，如因系统迁移导致最终用户系统损坏、数据丢失，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承担。

如采购人业务需要，投标人须配合开展信息系统入云部署、测试、上线、运维、退出，配合建立入云信息系统的运维制度、应急预案等，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服务。

**2.5项目绩效指标**

1）云服务可用性≥99.99%；

2）政务云数据可靠性≥99.99%；

3）故障响应率100%；

4）政务云服务系统运维用户满意度≥95%。

**2.6工作交接需求**

本项目服务期限届满后，投标人需要为招标方继续提供运维服务至下个中标方入场为止。投标人需要针对本项目制定交接方案。

**4. 技术承诺（本部分为★条款，投标人未提供书面承诺，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采购人的业务系统大量依托于北京市政务外网环境建设，为确保相关业务正常运行，投标人须承诺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具备北京市政务外网环境。

★2）投标人中标后进行系统迁移所产生的系统迁移费由投标人承担。

★3）投标人提供的政务云服务须按公安部等保三级的标准建设，并承诺协助采购人通过等保三级的测评和备案。

★4）本项目对文档预览编辑校对服务和智能办公大模型共性服务所使用的云资源部分做分项限价。投标人应承诺文档预览编辑校对服务所使用的云资源成本不超过141万，智能办公大模型共性服务所使用的云资源成本不超过25万，并在投标报价中体现。

4.政策性采购需求

为在项目中充分落实《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等相关要求，以项目为载体推动北京市环境社会治理(ESG)体系高质量发展，请投标人提供在本项目中落实ESG理念的工作措施。

**市大数据中心2025-2026年移动办公基础能力资源服务项目（政务云部分）（第二包）**

1. **项目概况**
2. **采购标的**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移动办公基础能力资源服务项目（政务云部分）（第二包）** | 1 | 项 | GPU服务 |

市大数据中心2025-2026年**移动办公基础能力资源服务项目（政务云部分）**（第二包）采购总预算：人民币170万元。

1. **项目背景**

本项目采购智能办公大模型共性服务的GPU服务。

1. **采购需求**

本项目旨在采购GPU服务提供算力服务，服务商提供的算力服务器应能顺畅运行项目所需模型版本，算力服务器应符合信创要求。采购清单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指标描述** | **功率** |
| 1 | 智能计算服务 | 5 | 台 | **CPU：**4路每cpu核数≥48核，主频不低于2.6GHZ  **GPU：**8卡，单卡显存不低于64G，最大单精度浮点计算能力不低于312TFLOPs（FP16）；  **每台服务器8卡，服务器的最大单精度浮点计算能力不低于2.4 PFLOPs（FP16）**  **内存：不少于**24\*64GB  **硬盘：不少于**2\*480G  **SSD盘：不少于**2\*3.2T  **阵列卡：**1块独立RAID卡,2G Cache,端口数≥8,端口速率:12Gb/s,配置电池或者电容;支持RAID0、1、10、50、60以及直通  **网卡：**4块200G双口+1块100G双口+2块25G双口网卡+1块双口GE  **含电费** | 5KW-5.4KW |

**二、商务要求**

**1. 服务期限和地点**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

服务地点：北京市市级政务云机房。

**2. 付款进度和方式**

详见合同相关规定。

**三、技术要求**

1. **基本要求**

投标人需根据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认真、准确理解业务需求，并根据项目情况，制定合理的设计和实施方案。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符合信创要求的GPU服务、进行相应的安装调试、制定可行的实施方案。投标人成交后须与采购人共同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按方案要求进行实施工作，同时配合采购人的其他相关服务厂家进行业务平台的部署、调试工作。

1. **软硬件安装要求**

提供GPU正常运行使用所需的硬件、软件、数据资源，保障GPU运行用电。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对项目进行规范化管理，要有项目管理组织、管理规范、管理体系等，确保质量。成立相应的项目组，并指定一名专职的项目经理，主要负责人力资源调度、项目的总体计划、与用户协调和项目调度等工作。

1. **技术培训**

对所有工作人员进行安全理论与技能提升培训。确保工作人员能够掌握运行维护及应急保障服务体系，明确运行维护及应急保障服务范围，熟悉运行维护及应急保障服务流程。须提供全面、详细的培训方案，包括如下内容：培训计划、培训目的、培训内容和师资等。

1. **保密和数据备份要求**

投标人需签订保密协议，严格遵守保密协议，未经用户允许不得将相关资料、信息泄露给第三方，不得利用此数据进行任何侵害招标方的行为，泄露国家秘密须承担法律责任；

对日常所采集数据进行有效存储，对重要数据进行多介质、多场所、定期备份，对备份介质进行专人保管，制定完备的数据备份策略，建立完整、有效的数据存储、备份管理制度。定期对存储、备份的数据进行可靠性检测，制定完备的数据恢复操作规范，一旦出现数据故障，用最快速度恢复数据，保障各个业务的正常运行。建立维护人员安全保密规范，进行操作授权管理；保障各个业务系统的安全性。

用户有权要求中标企业服务结束之后销毁所有和本项目有关的数据和文档，在合同结束后，服务企业仍有保守招标方各项数据秘密的责任。

1. **巡检服务**

投标人应对本项目使用的设备系统进行定期现场检查，及时发现设备系统运行中出现的隐患，减少设备系统发生故障的概率，保证设备系统稳定、高效运行。

1. **应急处理及演练**

1）投标人应提供高效的系统维护服务，有效防范系统风险，保证7\*24小时电话畅通，发生故障应在15分钟内响应；能够在系统发生除宕机外的其他故障问题时，能够协调人力资源在1小时内到达运维现场提供服务。系统发生宕机问题时，投标人应在30分钟内响应，在4个小时之内使系统恢复正常。具备故障快速定位和恢复能力，故障定位排除时限不超过 15分钟，重要信息系统故障定位排除时限不超过 10 分钟。故障处理完毕后提供相关系统宕机报告。

2）应急响应和处置。当突发安全事件或事故时，按照相应的应急预案响应和处置，安全事件或事故处置完毕后进行总结分析并提交相关报告。

3）投标人应提供完整的应急服务预案，确保最终用户设备系统在突发故障或面对意外灾害时，投标人应提供此种情况下的应急方案设计与预演服务，具体要求如下：

1）根据可能存在的故障场景，设想制定应急方案的场景时刻，并按照相应条件制定应急预案；

2）在进行应急预案设计时，应遵循采购人业务系统最短时限内恢复运营的原则，至少要确保关键业务的快速恢复，以及客户端的数据安全，将损失降低到最小；

3）应急预案应至少包含硬件系统故障时、软件系统故障时、人为因素造成的、系统调整时不可预见的、机房环境发生突变时、自然灾害等方面的应急方案体系；

4）如有必要，需与采购人一同划定应急恢复计划的范围与目标，设计应急恢复方案，以保证最终用户业务的持续性和可用性，并经共同讨论确认后完成应急恢复方案；

5）投标人应按照既定应急方案与采购人共同完成此应急方案的预演测试。

1. **重点保障**

投标人应在重保期间为采购人业务系统提供保障服务，保障采购人业务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

1）重保的时间点应至少包含采购人设备系统或网络割接时、国家重大活动及节假日等时刻。

2）在需要进行重保服务时，投标人应制定重保方案，报采购人同意后严格执行。

3）在重保期间，投标人应根据采购人要求指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完成保障服务。

1. **项目团队要求**

服务商应为本项目组建专业服务团队进行项目服务，保证项目进度。

该项目服务团队要求配备项目经理1人、技术负责人1人以及相应实施人员，项目团队人员5人（含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及以上。其中：

项目经理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

技术负责人具有系统架构设计师(高级)等证书

团队成员（除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之外）应有成员具有系统架构设计师（高级）认证证书、网络规划设计师（高级）认证证书、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中级及以上证书、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证书等证书。

1. **项目绩效指标**

1）服务可用性≥99.99%；

2）故障响应率100%；

★**四、技术承诺（实质性要求）**

★1.采购人的业务系统大量依托于北京市政务外网环境建设，为确保相关业务正常运行，投标人须承诺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具备北京市政务外网环境。

★2.投标人提供的政务云服务须按公安部等保三级的标准建设，并承诺协助采购人通过等保三级的测评和备案。

★3.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4.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与成交人另行协商解决。

五、政策性采购需求

为在项目中充分落实《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等相关要求，以项目为载体推动北京市环境社会治理(ESG)体系高质量发展，请投标人提供在本项目中落实ESG理念的工作措施。